

# 潮州市 湘桥区财政局文件

潮湘财〔2022〕30号

## 湘桥区财政局 2022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区委、区政府：

根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结合我局的本年度工作实际，现对我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工作进行总结。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及成效

#### （一）持续深入开展学习，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2022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建引领，把培养提升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摆在首位，把增强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作为加强队伍建设的基础工程。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维

护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严格按照由政府确认公布的行政权责清单履行职能，创建服务型政府，坚决克服懒政、怠政。每年度均制定湘桥区财政局党组学习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和湘桥区财政局机关党支部、支委学习教育计划，对我局整一年的党章、党规、党的新知识进行规划布置学习。一年来，我局积极组织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等内容。

## （二）定期清理规范性文件

我局积极参与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制度，对《潮州市湘桥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办法》（潮湘府〔2017〕10号）的合法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及实施效果开展评估，提出拟保留意见，并上报区司法局。

## （三）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我局坚持推进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行政执法行为能够做到合法、合理、程序正当。在执法中严格遵守《财政检查工作规则》，按时完成了财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的申报和换证工作，坚持持证执法。本年度我局8位同志完成执法资格证申报学习及考试、7位同志完成全国统一行政执法证换发。我局按照规定程序立案、办案和作出行政处罚处理，保证执法质量。今年我局完成4件行政许可证审批工作并按规定公示，没有发生申请行政复议、行政

诉讼的案件。

#### （四）深入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我局严格执行区司法局《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全区各级行政机关设立法律顾问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潮湘司通〔2020〕19号）的具体规定，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能力和作用，通过与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的形式聘请法律顾问，在行政执法过程中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作用，有效降低了执法风险，为依法行政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持和保障。

#### （五）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效

2022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潮州市湘桥区贯彻落实〈潮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实施方案》，积极发挥财会监督作用，切实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和效益。一是开展财政资金日常安全监督检查工作；二是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三是开展4场支农培训，强化业务知识；四是强化财政预算监督，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并组织对政府和部门的预、决算公开情况进行查漏补缺，重新对照检查，全面整改；五是对4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六是主动接受区人大、审计等部门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监督，推进财政预算执行在线监督联网监督工作。

#### （六）组织实施宪法法律等学法活动

一是积极组织干部学法用法。2022年度我局相继开展了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专题学习会学习《信访工作条例》、党章党

规党纪专题辅导课、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法律法规知识要点（第二、三、四期）并进行闭卷考试；9月8日召开党组扩大会，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第二章；10月28日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学习市委、区委扩大会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有关会议精神；11月3日召开党委会，传达学习省、市、区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参加旁听案件庭审活动。我局派员参加案件庭审现场旁听活动，积极做好学法表率。**三是**督促相关人员按时保质完成学法考试。组织全体干部参加参与了广东省干部网络学院和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的学习，并确保全局做到100%的参与率。**四是**积极参加普法活动。积极参与国家安全普法系列宣传活动、在“中国普法”公众号参与有奖竞答、关注“广东普法”微信公众号并参加“我为国家安全打call”线上活动以及湘桥区“思想法律法规政策”闭卷考试，坚持学法和用法相结合，提升干部政治素养和政治水平。**五是**日常坚持普法工作。我局对建设法治政府积极对待、高度重视，日常不间断普法，如长期在局机关大院LED屏不间断滚动播放宪法、法治政府、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等相关的普法守法护法宣传标语，在“湘桥区人民政府”-“财政信息”公告版块公开相关财税文件，扩大宣传范围，努力共建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社会。

## **二、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我局党组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长抓不懈，形

成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局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会重点学习内容，并将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年初按照依法治区办要求对去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进行民主测评。带头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坚持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围绕全区法治建设的具体部署，落实湘桥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任务清单。结合财政工作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带头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

### 三、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分析

对照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和目标，我局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法治队伍有待加强。随着近年来投诉案件逐渐增多，经济社会变化不断加快，相应的法律法规制定、修改愈加频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对执法人员有了更高期待与要求同法治工作人员缺乏系统、有效培训形成落差，部分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普法方式较为单一。普法工作在形式上我局主要采取专题培训会、线上考试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教育，宣传方式较为单一、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 四、法治政府建设下一步工作安排

我局将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依法治区办的指导下，

努力为湘桥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添砖加瓦。下一年工作中，将扎实抓好以下几点工作：**一是**加强党建引领示范作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正确方向，依托党员建设活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全方位。**二是**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通过借鉴学习，积极探索创新能够吸引群众的普法宣传形式，加强加深领导干部学法普法频率，通过法律知识培训、网络干部学习、普法学习平台和学习强国等平台进行学法、普法，提高财政干部的法治意识。进一步完善年度学法计划，深入学习各类新实施新修订的法律法规。

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

2022年11月11日